



赧赧小溪(甘南) ■朱良城

## 时令小语

# 蟋蟀

■魏鸣放 文

一年的秋天,又将过去了。城市的季节虽然模糊,然而,春天的百花,冬天的虚空,夏天之蝉鸣,秋天之蟋蟀,依然生动。

总是设想,秋冬的日子,有自己亲手捉来的蟋蟀,在自家的土盆内,与六楼窗下的外面世界,鸣声相和,多好!

蟋蟀一直是难捉的。

一个人的旅行,有时,包里带着蟋蟀小网,像一个田野工作者,在异乡的田边,路边,河边,一块块石头和砖块翻将过去,看湿润的土下,总是除了你要找的,其他什么都有。且不提无处不在的蚂蚁,仅是黄豆大小的西瓜虫,蚕豆大小的土鳖虫,色彩斑斓的蜈蚣,全身灰绿的壁虎等应有尽有。有时,好不容易堵到一个真的蟋蟀,黑黑的,亮亮的,却是刹那间飞速跳出,如光似电,一转眼,便如腾云驾雾一般,还没一眨眼,没了。

其实,对于蟋蟀的兴趣,是因为它的威仪和叫声。总是不忍看,蟋蟀之间生死相斗,相博,翻转腾挪,一来十几、几十回合,以至肉搏至死,断了胳膊,残了大腿,那一丝丝透明的血,飞溅盆中低小的半空。

很小的时候,那时的蟋蟀,长长的,黑黑的,黑中透一点暗红,在盆内中央,一蹲,就是一个,像是越野坦克车,威风凛凛。那时候,一年一年过得缓慢。秋天过后,又是冬天。有一年,将一只蟋蟀,养了足足两个月,以为能够捱过冬天。但最后,还是停在冬天的门槛下。

自少年开始,有了寻找蟋蟀的经历。然而,从没有捉到一个像样的活物,因而被人毒打的故事,却有。都是被“好斗”弟弟缠着,走向不很远的征途。

那时,从南往北,过了鞍山新村,就是同济大学,大学周围,农田和小河远远弥漫,一个城乡结合的所在。我们四人,经常去那边捉蟋蟀。人站在河下,对着河堤的泥洞,用手一拨拨灌水,从没见过蟋蟀跳出。赤裸的大腿,也曾被蚂蚱叮上。后来发现,大学四围的竹篱笆,有一个可以爬人的小洞。我们刚刚进入,便看见小路上,远远地,来了一位戴红袖章的工人纠察队员。此时,若再从洞里钻出去,显然已经来不及了。说时迟,那时快。看到近旁一个老太太,带着两个小孩,蹲在一块田中拔草,我们赶紧蹲下身子,冒充她的孩子们,假装在一起拔。

那位工人纠察走近过来,指着我们问,这几个是你家的? 老太说不是的。于是,我们只得站了起来。这是一个中年男人,黑脸透红,身材魁梧而结实。他看我个头最高,便从地上捡起一条又粗又长的竹片,对准我赤裸的右腿上,用尽全力抽打了一下,留下了一道腥红的血印。

那是一个很热的下午,蝉在树上高叫。

人生“中秋”之后,不料与蟋蟀之间的距离,比过去任何时候都要贴近。家在六楼,下面有一块不小的绿地,后半夜,蛩声四起,如沸如雾,煞是热闹。晚上,有时,人站在人行道上,看地面光光,铺着一块块平砖。人站着,不动,一会儿听着,分明就在双脚之下,一会儿又听着,像是在左脚那边,又似在右脚那边,辨不清具体位置,更何况如何下手?

其实知道,在花鸟市场里,一个蟋蟀才五块、十块钱。然而,还是喜欢自己亲手捉来,这感觉和味道就不一样。小时候,捉蟋蟀是为了弟弟。今天,只是为了自己,只为一种感觉,为了所有的秋天。

## 世相百态

# 三虫(一)

■冯诗齐 文

我天生对虫子有抗拒心理。

上世纪五十年代,上海的普通人家,臭虫是司空见惯的“家虫”。夏天围坐桌旁吃午饭,往往一会儿工夫,靠桌缝的手肘上就被咬出了一串红疙瘩。晚上睡席子,被这些家伙欺负也几乎是家常便饭。

除了臭虫,蚊子、苍蝇、蟑螂也属于这种令人一见恶心的“家虫”。所以,打小我就拥护国家“除四害”的主张。虽然在我儿时的游戏中,观察蚂蚁搬家也是很有趣的节目,大个的黑蚂蚁、小个的褐蚂蚁,只要不进家门,看它们顺着树干忙忙碌碌,也很好玩。要是不慎把糖浆、果汁之类滴落到地板上,引来一大堆蚂蚁“会餐”,我也会浑身发痒,必定要扫除干净,不管勤劳的蚂蚁是不是属于“四害”范围了。

年齿渐增,书看多了,忽然发现,我们的古人,对虫子的态度却要宽容得多。

那首知名度很高的《诗经·豳风·七月》是怎么唱的?“五月斯螽动股,六月莎鸡振羽。七月在野,八月在宇,九月在户,十月蟋蟀,入我床下。”

蟋蟀就是上海人叫的“赚绩”,以前每当暑天将过,斗赚绩可是一项既流行又刺激的活动。弄堂里比我大几岁的“孩子王”,还会劳师远征地跑到“头道桥”、“倪道桥”去捉蟋蟀——就是现在的四平路大马路一带,其时那一带是城乡结合部,已经算是很乡落的地方了。钻草丛、翻石头,忍受蚊子叮咬……这还不算。据说凶狠善斗的品种大多出自乱坟岗,所以捉蟋蟀还要胆子大!

然而古诗里,蟋蟀竟然跑到人家床底下去了。这不也成了“家虫”了么?想来古人同大自然的关系远比今人亲密,窗外就是树丛草莽,加上房是平房,地是泥地,钻进一二蟋蟀晚上悠悠吟唱,倒也解寂寞。

我今天要说的三种虫子却是:蜘蛛、蠹虫和虱子。

## 蜘蛛

由于没有在古文学领域受过正规训练,所以我读古诗词向来是不求甚解。许多作品读读似乎懂了,但要是有人来“请教”我:这个词或那个字有什么确切的意思?为什么要这样用?此时我就会张口结舌,不知如何搪塞,有点像鲁迅先生遇到人来问“峻嶒”、“巉岩”什么样时的尴尬。

“袅晴丝吹来困庭院,摇曳春如线……”这是《牡丹亭》中《惊梦》一折《步步娇》中的一句。文辞典雅,春色迷人。可这“袅晴丝”是什么东西?查字典,“袅”者,系“细长柔软的东西随风摆动的样子。”“晴”呢:当然是“天空中无云或云量很少”的意思。至于“丝”,不用说,是“蚕吐出的像线的东西。”这“袅晴丝”三字凑一块,直觉得有说不出的美好感觉。不过究竟是什么呢?

看了一些专家的文章,原来对这句曲子的解释竟然向来就有分歧。既然是描写春景的,那么飘荡在花园里、随风摆动的会是什么呢?有说是柳条,因为以柳咏春,实在是天经地义不过。但也有人提出异议,他们认为,这“袅晴丝”指的竟然是——蜘蛛丝!

据说第一个发明“袅晴丝”的,是宋人叶梦得。他写的《虞美人》中有句:“落花已作风前舞,又送黄昏雨,晓来庭院半残红,惟有游丝千丈袅晴空。”

形容柳枝为“柳丝”,固然也不乏见,但多是宏观远景,一眼望去,湖边或堤上的柳条随风摆动,确也如丝丝如烟、如雾如云。但若是近观,带叶带芽的柳条,显然要比“丝”粗多了。再说柳条在树上恰像美人长发,在微风中摇曳生姿,并非一根两根的飘动,离“丝”似乎远了点。不过,古人怎么会把“蛛丝”加在如许美景里咏唱呢?

以前印象里,出现蜘蛛网的地方,必定是闲屋空房陈灰积垢的角落。“小小诸葛亮,独坐军中帐,摆成八卦阵,专抓飞来将。”人不常来的地方,蛛蛛才能安心布阵设套,张下诱捕的陷阱。而这种角落,有洁癖的人

自然避之惟恐不及。

如果在绿化地带,比如花园,蛛丝出现的地方必定是人迹罕至之处。

回到《牡丹亭》。想那杜丽娘本是大家闺秀,家教甚严,平日里大门不出二门不迈,锁在绣房里犹如囚徒。可是女大不中留,到了这个岁数,难免思春。何况,在小屋里憋屈久了,到园子里透个气、伸个腰什么的,也不过分。于是,趁着风和日丽、春暖花开,到自家园子逛逛。

花园是私家的,平时少人光顾。也许斑驳的苔痕已然漫上石阶,而旁枝斜出的草茎树杈,也在不时扯动游园人的衣袂。那银光闪闪、随风飘荡、似有若无的是什么?哦,是“袅晴丝”——那“讨厌”的蜘蛛丝啊!在主人公眼里,这满眼的春光春景是那么美好。连时不粘在脸上痒兮兮的这劳什子都显得有点可爱。

据说中国民间有把蜘蛛叫“喜蛛”,视为祥瑞的。那么,对在春光中摇曳飘荡的蛛丝美称为“袅晴丝”,也就好理解了。

不过,归根结底,这也要视主人公的心情。要碰上葬花的林黛玉,也许看法会翻个个呢!

## 蠹虫

艳阳高照,又到了古人“曝书”的时节。

线装书最怕生蛀虫,所以自古以来,年年趁着伏天或初秋的大太阳,读书人总要将家藏的书籍卷轴搬到宽敞透风的场地,见见阳光,以便杀死躲藏在书里的蠹虫。据说最早在《穆天子传》中就记载了曝书这件事。魏晋时期曝书已成习俗。

书何以要曝?北魏贾思勰《齐民要术》说得透彻:“五月湿热,蠹虫将生,书经夏不展者,必生虫也。五月十五日以后,七月二十日以前,必须三度舒而展之。”可见,兴师动众的最终目的,不过是对付这种可恶的小虫子!

蠹虫长啥样?恐怕如今大部分人都没见过,因为线装书早已淡出了普通百姓的视野,即便知道的,也多是得自于传闻记载。有见过该虫尊容的学长说,蠹虫系“一银白色的不足半寸的小虫儿”,见人来,“一甩剪

刀似的尾巴,慌慌张张地夺路走了。”(尹荣方:蠹鱼,新民晚报,1991-6-24)由于此虫模样儿不同寻常,不像小强那样令人厌恶,故自古的读书人尽管痛恨其在书中打洞钻孔、啃噬书页的举动,感情上对这害虫除了恨,居然还有点爱!

你瞧瞧文人们给它起的别号雅号:由于此虫形体似鱼,于是“蠹鱼”、“银鱼”、“白鱼”的美称一股脑全冒了出来。作家流沙河干脆赋予一更为雅致的别号,称其为“书鱼”,并且引其为同志,感慨“书鱼沉浮书籍之内,生死文字之间,非吾辈读书人之投影乎?”

原来,读书人眼里,蠹虫终生与书相伴,正是自身的理想和写照。怪不得对这小虫子,除了恨,还有爱呢!

你看看汗牛充栋的历代诗词中,有多少次不厌其烦地提到这种小虫子啊。唐代韩愈的杂诗中咏道:“古史散左右,诗书置后前。岂殊蠹书虫,生死文字间。”把自己看得如同蠹书虫,死活要在书堆里滚。宋代的陆游,更是对其情有独钟,在诗里提及蠹虫的次数堪称第一:“吾生如蠹鱼,亦复类熠熠,一生守断简,微火寒自照”,“儿时爱书百事废,饭冷敲呼不来。一生被误终未醒,老作蠹鱼吁可哀”,“身世从来一蠹鱼,讨论犹记入朝初”,“慵为绕枝鹊,宁作蠹书鱼”……把这些诗句放在一起,简直蔚为大观。

现代人虽然少了点以蠹入诗的雅兴,不过自比蠹虫的传统倒还是继承下来了,以“书蠹”或“蠹虫”等自命的,还真是不少。至于从这里引申开,把自己的著作以“蠹鱼”命名,那就更是不胜枚举了。

有一个讲了许多遍的故事中说,蠹虫吃书,如果碰巧把书页中的“神仙”二字吃掉三次,那么该虫就即时化为神仙,名“脉望”。身上兼具儒、道两重基因的中国的读书人,对于这种通往神仙的捷径自然会心生艳羡。然而,常识告诉我们,这种成仙之道即便靠谱,几率也是小到略等于无。所以,把“脉望”的故事拿来搬弄,与其说是真向往,不如说是自我调侃。是自嘲?还是自得其乐?见仁见智。